

富兰克林国海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8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 年 10 月 25 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富新增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09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1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872,734.53 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和组合管理，把握中国经济增长和资本市场发展机遇，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贯彻“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地区政策、证券市场流动性、大类资产相对收益特征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在遵守大类资产投资比例限制的前提下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对基金组合中股票、债券、短期金融工具的配置比例进行调整和优化，平衡投资组合的风险与收益。</p> <p>（二）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从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导向、产业转型与变革等多个角度，积极挖掘符合中国经济增长和资本市场发展机遇，且具有核心竞争优势和持续成长能力的优质上市公司。主要从行业地位、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公司治理水平、估值水平等五方面对上市公司进行评估。</p> <p>（三）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资金流动性等影响市场利率的主要因素进行深入研究，结合新券发行情况，综合分析市场利率和信用利差的变动趋势，采取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配置和券种配置等积极投资策略，把握债券市场投资机会，以获取稳健的投资收益。</p> <p>（四）股票申购策略</p> <p>本基金将深入研究首次发行（IPO）股票及增发新股的上市公司基本面，挖掘公司的内在价值，根据当时股票市场整体投资环境及定价水平，一、二级市场间资金供求关系，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制定相应的股票申购策略。对通过股票申购获得的股票，将根据其实际的投资价值确定持有或卖出。</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债国债总指数收益率（全价）*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基金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

	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收益特征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富新增长混合 A	国富新增长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092	00209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9,923,945.90 份	2,948,788.63 份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7月1日—2018年9月30日）	
	国富新增长混合 A	国富新增长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03,359.29	-11,994.12
2. 本期利润	-144,091.53	-9,015.4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4	-0.003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2,788,915.94	3,054,723.8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78	1.0359

注：

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富新增长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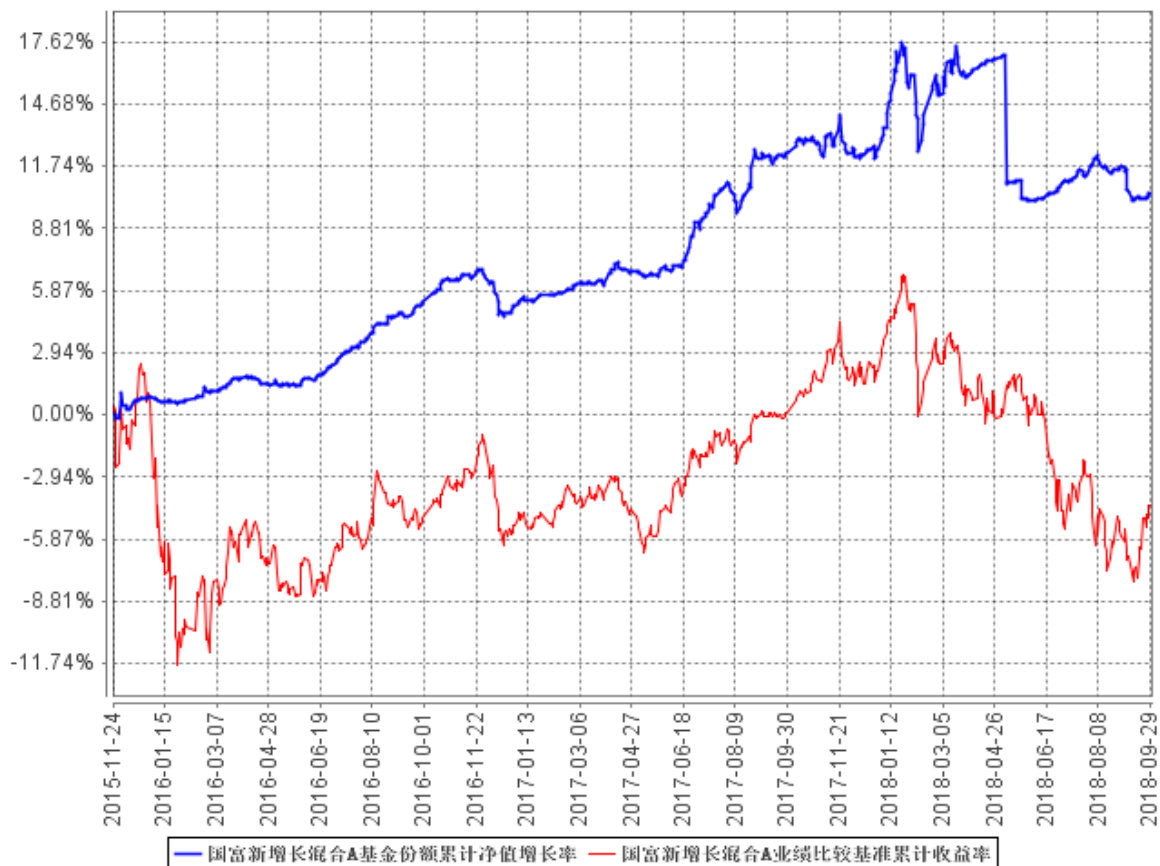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3%	0.14%	-1.21%	0.67%	0.98%	-0.53%

国富新增长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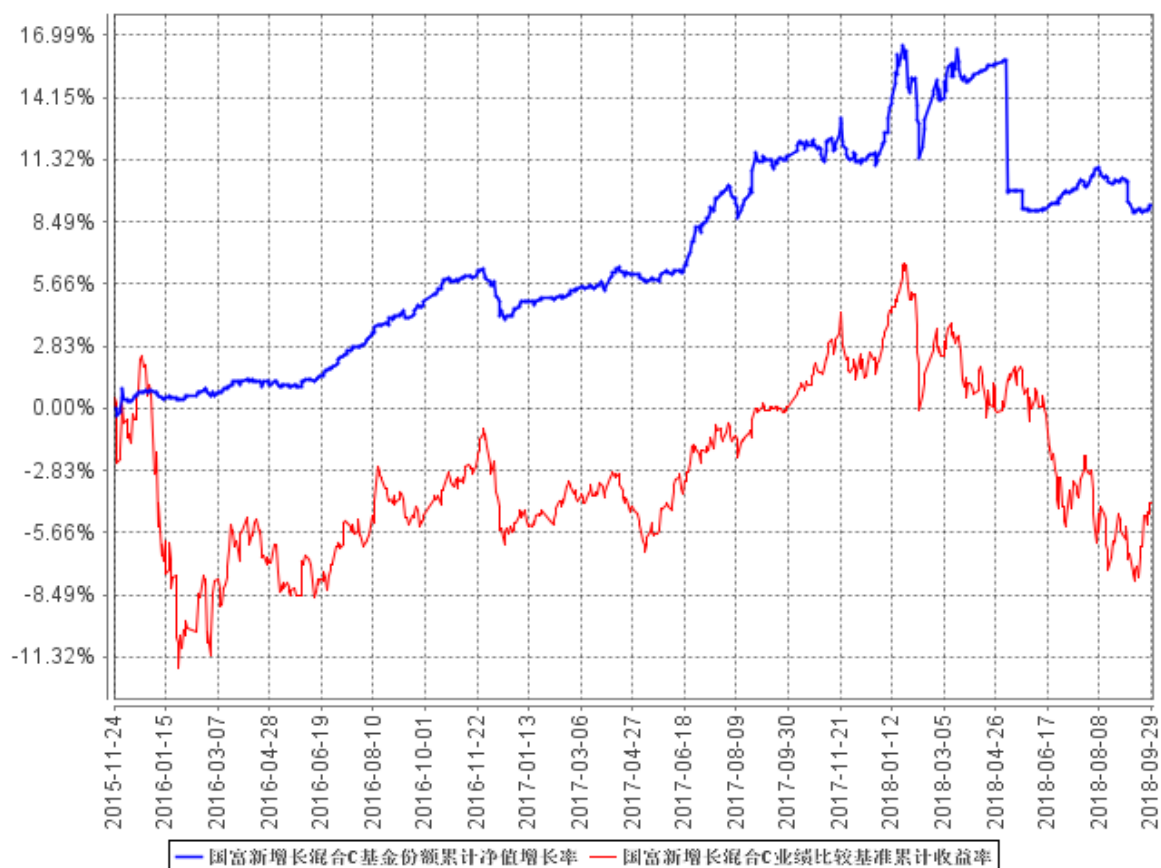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1%	0.14%	-1.21%	0.67%	0.90%	-0.53%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富新增长混合A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国富新增长混合C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11 月 24 日。本基金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邓钟锋	国富金融地产混合基金、国富新机遇混合基金、国富新增长混合基金、国富新价值混合基金、国富新收益混合基金、国富新活力混合基金、国富恒丰定期债券基金、国富新趋势混合基金、国富天颐混合基金及国富恒裕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6月29日	-	11年	邓钟锋先生，厦门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深圳发展银行北京分行公司产品研发及审查、中信银行厦门分行公司信贷审查、上海新世纪信用评级公司债券分析师、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及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截至本报告期末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富金融地产混合基金、国富新机遇混合基金、国富新增长混合基金、国富新价值混合基金、国富新收益混合基金、国富新活力混合基金、国富恒丰定期债券基金、国富新趋势混合基金、国富天颐混合基金及国富恒裕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吴西燕	公司行	2015年11	2018年8月	12年	吴西燕女士，上海财经大学



	业研究 主管,基 金经理	月 24 日	10 日		硕士。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会计,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助理、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
--	--------------------	--------	------	--	---

注:

1. 表中“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其中,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表中“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该名员工从事过的所有诸如基金、证券、投资等相关金融领域的工作年限的总和。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兰克林国海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究报告发布公平性、投资决策独立性、交易公平分配、信息隔离等方面均能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对异常交易进行控制和审批。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和《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对异常交易进行监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组合之间发生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三季度上证公司债指数上涨 1.82%,中证全债指数上涨 1.35%,期间央行持续在公开市场偏宽松操作,银行间市场资金面整体充裕,叠加国内权益市场调整幅度较大,市场的风险偏好下降,债券市场延续了牛市格局。宏观基本面,投资、消费持续回落,较去年同期相比呈现疲态,原油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市场开始出现滞涨预期;中美贸易战持续扩大,降杠杆背景下

实体企业融资渠道仍然受阻，央行货币政策态度确认转向，资金面延续了“合理充裕”。整体看三季度债券市场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行情延续，利率中枢较二季度有所下行，但中、低等级信用债的信用利差进一步走扩。

三季度本基金以稳健配置为主，选择高等级信用债、金融债、利率债进行配置，并结合套息、波段操作等策略，增厚组合收益。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0478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下跌 0.23%，同期业绩基准下跌 1.21%，本基金跑赢业绩基准 0.98 个百分点。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为 1.0359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下跌 0.31%，同期业绩基准下跌 1.21%，本基金跑赢业绩基准 0.90 个百分点。本基金三季度债券久期有所拉长，对基金净值贡献了相对收益。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已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持有人少于 200 人，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将基金合同终止并依法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事项发布公告。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1,714,526.40	93.40
	其中：债券	61,714,526.40	93.4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91,331.07	4.22
8	其他资产	1,569,877.04	2.38
9	合计	66,075,734.51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3,284,608.40	35.3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3,171,418.00	50.3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3,171,418.00	50.38
4	企业债券	5,258,500.00	7.9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1,714,526.40	93.73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0107	21 国债(7)	58,310	5,977,941.20	9.08
2	010303	03 国债(3)	60,000	5,964,600.00	9.06
3	019536	16 国债 08	65,000	5,802,550.00	8.81
4	018002	国开 1302	55,200	5,566,368.00	8.45
5	019547	16 国债 19	64,820	5,539,517.20	8.41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252.3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48,824.7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696,800.00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69,877.04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富新增长混合 A	国富新增长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9,988,534.05	3,000,293.5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4,588.15	51,504.8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923,945.90	2,948,788.63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国富新增长混合 A	国富新增长混合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8,497,197.68	2,878,250.02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8,497,197.68	2,878,250.02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47.56	97.61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的该基金的情况。

##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	31,375,447.70	-	-	31,375,447.70	49.90%
	2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	31,347,012.44	-	-	31,347,012.44	49.86%
产品特有风险							
<p>1. 流动性风险 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为了实现基金资产的迅速变现，在基金交易过程中可能存在无法实现交易价格最优；亦或导致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基金资产不能迅速转变成现金，产生流动性风险。一旦引发巨额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进行的资产变现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发生较大波动时，可能出现比例赎回、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管理人有权根据本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基于投资者保护原则，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该基金投资者集中度较高，管理人将积极通过持续营销优化持有人结构，审慎办理大额申购和赎回。</p> <p>2. 估值风险 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受到尾差和部分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的影响，从而导致非市场因素的净值异常波动。</p>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和 8 月 14 日发布的《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兰克林国海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兰克林国海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富兰克林国海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根据《富兰克林国海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富兰克林国海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至 2018 年 9 月 2 日日终，本基金已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后终止基金合同，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发布了《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兰克林国海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自 2018 年 10 月 18 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

##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富兰克林国海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富兰克林国海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兰克林国海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富兰克林国海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tsfund.com](http://www.ftsfund.com)。

### 9.3 查阅方式

- 1、投资者在基金开放日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并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ftsfund.com](http://www.ftsfund.com) 查阅。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25 日